

扬州高等职业技术学校询价采购合同

经询价采购，扬州高等职业技术学校（采购人以下简称“甲方”）、扬州市经济开发区张天盖汽车快修服务中心（供应商以下简称“乙方”）同意按照以下条款和条件签订本合同（以下简称“合同”）：

1、合同文件

下列关于 扬州高等职业技术学校汽车专业实训耗材项目的清单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 扬州高等职业技术学校汽车专业实训耗材项目的询价单
- (2) 乙方提交的报价单；
- (3) 售后服务承诺。

2、货物及数量

本合同所提供的货物和数量，详见乙方提供的报价单。

3、合同金额

本合同的总金额（大写）为人民币 贰万捌仟捌佰贰拾肆元整 单价详见卖方提交的报价单。

4、付款条件

本合同货物在规定的时间内安装、调试、交付使用后，支付货款。
付款方式为在验收、调试合格后一次性付清。

5、交货时间和地点

本合同货物的交付时间为：2022年3月30日前；交货地点为：扬州市万福西路106号扬州高等职业学校指定地点。

6、质量保证

卖方所提供货物未有特别约定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标准，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产品。在使用过程中，一旦发现乙方所提供的货物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或质量有缺陷，经查实后，乙方无条件接受甲方退货，并按原价退还货款，同时，按有关规定给予乙方处罚。

7、合同纠纷处理

本合同货物交付验收使用后所发生的合同纠纷，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由甲方直接与乙方进行处理；并按照国家和本省有关政府采购的规定进行处罚。

8、合同生效及其他

本合同经甲方、乙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如有变动，必须由甲方、乙方协商一致后方可更改或补充。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采购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乙方（供货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单位地址：扬州市万福西路 106 号 单位地址：扬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区八里镇金山花园 113

幢 1 层 15 号

电话：0514—85829129

电话：18021733507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沿江路

支行

帐号：6222021108011254760

邮编：225003

邮编：225127

日期：2022 年 3 月 15 日

日期：2022 年 3 月 15 日

